

#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环宇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6月27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。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期限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6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名，全体董事一致推举董事李明先生主持会议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出席会议的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选举李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，自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**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选举田荣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自本次董事会选举通过之日起生效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**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**

#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董事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，具体如下：

1、选举李明先生、田荣江先生、李伟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由李明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2、选举曾玉波先生、范敏燕女士、董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由曾玉波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3、选举范敏燕女士、刘安萍女士、田佳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由范敏燕女士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4、选举刘安萍女士、曾玉波先生、陈思武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其中由刘安萍女士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。

上述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#### **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**

1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，董事会决定聘任田荣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田荣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2、经公司董事长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，董事会决定聘任周静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周静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3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，董事会决定聘任田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田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。

4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、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，董事会决定聘任陈思武先生、李伟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陈思武先生和李伟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**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**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6月28日

附件：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● 报备文件

- 1、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- 2、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
- 3、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

附件：

###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**田荣江：**男，汉族，1967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高级工程师、一级建造师、注册造价工程师及监理工程师。毕业于新疆大学，曾任新疆天山化工厂设备动力科工程师、昌吉州天山物业公司总经理、东方环宇项目办主任、新疆东方环宇工业设备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本公司监事会主席、董事。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、总经理。田荣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876,600 股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被提名总经理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**周静：**女，汉族，1981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硕士学位，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 EMBA 工商管理专业，中共党员，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、中级经济师，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职业资格证书，曾任职于新疆东方环宇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行政部、东方环宇证券事务代表。现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。周静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86,000 股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被提名董事会秘书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**田佳：**女，汉族，1969年1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中共党员，高级会计师、中国注册会计师、中国注册税务师。曾任昌吉化肥厂会计，昌吉回族自治州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专职监事，新疆昌吉州粮油购销（集团）董事、财务总监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。田佳女士持有公司股票 250,000 股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被提名财务总监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**陈思武：**男，汉族，1970年8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高级工程师、一级建造师、注册安全工程师。毕业于西安理工大学机电一体专业。曾担任昌吉市造纸厂担任设备科技术员，本公司门站站长、技术部主任、副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陈思武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243,300 股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被提名副总经理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

**李伟伟：**男，汉族，1988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上海理工大学土木工程系，曾任职于新疆东方环宇投资（集团）伊宁开发公司销售部，新疆东方环宇投资（集团）房地产开发公司采购部、前期部，东方环宇董事会秘书。现任本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。李伟伟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2,848,067 股，与董事李明先生及持股 5% 以上的股东新疆东方环宇投资（集团）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中不得被提名副总经理的情形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其任职资格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。